

落後得可愛

梅傑

印尼這個國家，像一個未經雕琢的玉璞。是一個陽光燦爛，綠意昂然的原始大地。是一個未受文明破壞，不受冬天侵襲的好地方。

印尼也是多國文化的民族，大部份都是善良又熱情的子民，在路上駕駛汽車，只要聽到有救護車或消防車的呼叫聲，所有車輛都紛紛閃到一邊，讓救護車或消防車暢行無阻地迅速執行搶救的任務。看到這一幕，每每使筆者感觸良多。

君不見，在我國的救護車，每一次出勤，只聽得在路上呼叫器的聲音叫出了許久，還盤旋在那兒，好一會兒功夫，才聽得呼喊聲漸漸遠去。更嚴重的是北、中、南部還發生過救護車與其他車輛相撞，導致傷亡更加慘重的情事，在號稱「文明國家」的台灣，時有所聞，成為我國交通史上一大恥辱。一位知名港星，來到台灣開車，發現有部份駕駛人要左右轉時，竟然不開方向燈，

因而對著廣大媒體，公開宣布：他從此在台灣不再開車了！除了對駕駛人的無理表示不滿，譏諷意味頗濃，也是我國的恥辱。印尼雖然比我們落後許多，而人民能有如上的表現，足令台灣人民感到慚愧的，也是我們要好好向他們學習的地方。

印尼還有令人感動的開車道德，記得過去路燈稀疏，夜色昏暗的路上行車，見對向有來車，在會車之前，兩車互相關起大燈或遠光燈，以免駕駛人受到光害目眩而肇事，會車過後再開大燈。特別是對迎面而來的機車，危險程度更高，更有必要關掉大燈。我把這個好習慣，也行之於北台灣，希望能影響國人達到自律的地步。至少，在我家附近的巷弄間已經有人跟著做了。

然而，數年前的夜晚，在南台灣發生機車疑係因與對向開著大燈的轎車會車後，一時目眩，看不清前路，而掉入稻田中不幸死亡的案例。也許，這就是落後國家與進步國家不同之處；前者心中有愛注重安全，而後者功利至上講求速度。尤其，國人一味講求速率的程度，遠遠超過開發中國家。須知，只要

我們沒有記取教訓，無心發揮同胞愛，類似情形還會不斷發生。有鑑於此，筆者開車二十年，盡我心做好自己，希望影響他人跟進。然而，由於台北人步調過於迅速，使筆者有力不從心之感。因此，科技發達的國家，未必樣樣都比落後國家好；落後的國家，也未必樣樣都比先進國家差。

就如在印尼騎自行車（即單車），早已培養人民要左轉時舉出左手，要右轉時舉出右手示意的行車良規。五十年後的今天，台灣媒體播報：我國交通單位，開始作宣示性的規範，要求民眾在騎單車要左右轉時，作如是的動作，以維行車安全。由於沒有硬性規定，民眾置若罔聞，只見單車騎士隨意亂竄，安全堪慮。

據云，台灣在日本統治時代，也樹立了這個良規，日本投降後，也跟著日本人「人亡政息」，令人惋惜。我想這個五十年前既有的行車良規，我們應該勇敢地、努力地在美麗寶島重新深耕。

（資料提供人：徐俊明）